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5 號 1 樓(豪鼎飯店)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150,441,808 股，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為 150,441,808 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共計 96,054,321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1,740,068 股)，出席率為 63.84%，已逾法定股數；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程建中董事長、陳青雲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2 席董事出席。

列席人員：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會計師

主席：程建中董事長



記錄：田瑞娟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謹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謹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件二。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已編製完竣，其中財務報表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施錦川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上述報表連同盈虧撥補案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茲提請本常會承認。

三、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承認，表決總權數95,697,093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情形	表決總權數 (含電子投票)
贊成權數	95,638,833 占表決總權數99.93%
反對權數	32,854
無效權數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406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虧撥補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304,098,081 元，盈虧撥補表如下：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虧撥補表  
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	(839,794,586)
減：109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計算損失	(47,234)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	304,098,081
期末待彌補虧損	(535,743,739)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二、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通過。依「公司法」第二三〇條規定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之。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承認，表決總權數 95,697,093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情形	表決總權數 (含電子投票)
贊成權數	95,496,748 占表決總權數99.79%
反對權數	175,939
無效權數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4,406

## 五、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說明：

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 109 年 6 月 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函，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2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要求所有上市櫃公司應自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時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二、附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補充說明：依金管會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次股東常會延期至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援配合修訂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召開日期為準，故第 13 條修訂日期修正為 110 年 7 月 15 日。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總權數 95,697,093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情形	表決總權數 (含電子投票)
贊成權數	95,626,748 占表決總權數99.92%
反對權數	43,854
無效權數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6,491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說明：

一、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二六七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辦理，並訂定本公司「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二、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主要事項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股):普通股共計 3,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30,000,000 元。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無償發行。

(二)既得條件：

員工自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即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要求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在職期滿一年，於第一既得年度考績均達 B 以上，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 20% 股份。

(2)在職期滿二年，於第二既得年度考績均達 B 以上，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 40% 股份。

(3)在職期滿三年，於第三既得年度考績均達 B 以上，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 40% 股份。

(三)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四)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

員工經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如有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就其被給予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

3.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1)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認購之員工及得認購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等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上所需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者，應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2)本公司給與單一員工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得認購股數，加計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與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4.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

5.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若以本公司110年4月之平均收盤價每股新台幣30.21元，既得期間三年並預估全數發行可能費用化之總費用約新台幣90,630仟元。

(2)目前流通在外股數150,441,808股，預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目前實際流通在外股份總數之比率約為1.994%。且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年度費用化金額累計對每股盈餘稀釋約新台幣0.009~0.261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三、本案應經董事會通過，送呈股東會通過。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需為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本公司「110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總權數95,697,093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情形	表決總權數 (含電子投票)
贊成權數	95,513,748 占表決總權數99.80%
反對權數	144,892
無效權數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8,453

## 六、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任案。

說明：

- 一、本公司第六屆董事任期將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三日屆滿，依法應予全面改選，故擬依於本年股東常會辦理第七屆董事選任。
- 二、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應選任董事七席(其中獨立董事三席)，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新任董事於股東會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自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六日至一一三年六月十五日止，連選得連任。
- 三、本選舉案業經本公司一一〇年五月六日第六屆第十六次會議對董事候選人(含獨立董事)資格予以審查通過，董事候選人之資歷、簡介請參閱附件六。

補充說明：依金管會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

施」，本次股東常會延期召開，則新選任董事之任期應以股東會實際召開日期為起算日。故本屆新任董事之任期應以實際改選日起算，即任期自 110 年 7 月 15 日至 113 年 7 月 14 日止。

四、謹提請辦理選舉。

選舉結果：經出席股東投票後，由主席宣布第七屆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身分別	姓 名	當 選 權 數
董 事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程建中	99,344,469
董 事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姚德慈	96,494,263
董 事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聰結	95,909,751
董 事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之寅	95,176,820
獨立董事	張琦棟	93,891,427
獨立董事	周明智	93,880,357
獨立董事	陳青雲	93,820,654

七、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擬請股東會解除本次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請股東會決議，並於股東會討論該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競業內容，請參閱股東會現場揭示之資料。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競業禁止內容如下：

身分別	姓名	競業內容
董事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暨副總執行長、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復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日冠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華瑋投資(股)公司董事、華毓投資(股)公司董事、華旭投資(股)公司董事、Casetek Holdings Limited(CAYMAN)董事長、Pegatron Czech s.r.o. 董事、Pegatron USA 董事、Pegatr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董事
	代表人：程建中	
	代表人：姚德慈	
	代表人：李聰結	
董事	研華投資(股)公司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新興事業機會管理 協理
	代表人：林之寅	

身分別	姓名	競業內容
獨立董事	張琦棟	安國國際科技(股)董事長兼總經理、群峰投資(股)董事長、群勝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展匯科技(股)法人代表董事長、Alcor Micro Technology (HK)Ltd.董事
獨立董事	周明智	明鑫創業投資(股)董事長、智鑫投資(股)董事長、瑞軒科技(股)董事、飛宏科技(股)董事、宏軒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中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訊朗科技(股)公司董事、萬大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朗弗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漢大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台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數可科技(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陳青雲	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總權數 95,697,093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情形	表決總權數 (含電子投票)
贊成權數	95,482,473 占表決總權數99.77%
反對權數	153,171
無效權數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61,449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上午 9 時 32 分)

(本次股東常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之要旨，詳盡內容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 【附件一】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2020 年全球經濟是二戰以來表現最差的一年，衰退幅度遠甚於 2009 年金融海嘯時期，主要反映年初爆發 COVID-19 疫情並快速蔓延全球，使各國採取嚴厲程度不一的防疫封鎖措施，導致原有生產及貿易活動停滯，讓全球經濟運作失序而衰退，再加上油價大跌及美中貿易戰延續的雪上加霜，即使許多國家政府採取寬鬆貨幣政策及財政政策來緩和衝擊，也無法有效減緩頹勢。由於寬鬆政策振興經濟的效果有限，是以美歐等疫情嚴重國家多呈現數十年來最大跌幅，相形之下，亞洲防疫有成則能降低疫情的負面影響，且在刺激內需政策及外需擴張助益下均有著不錯的表現。

雖然全球總體經濟表現不佳，但疫情也重塑人們的生活及工作方式，所帶來的商機使得 2020 年全球 PC 出貨量達 3.02 億台，年增長率 13.1%，這是自 2010 年以來，年增長幅度罕見出現兩位數字的成長規模，凸顯 PC 市場朝逆勢成長的上升軌道。當大家都將焦點圍繞在居家辦公和線上學習，但仍不應忽視消費市場本身的能力，疫情讓電競產業帶動遊戲 PC 出貨量的熱銷態勢，加上 Chrome 機款也從教育滲透到一般市場，逐漸受到消費端用戶的青睞，這將為 PC 市場帶來另一波成長的助力。公司多年來在無線通訊產品方面除持續耕耘 PC 市場外，更透過多年來研發技術累積的實力，來拓展產品應用的廣度與深度，隨著 5G 時代來臨，我們更積極與雲端廠商進行策略聯盟，進入智慧聯網產品供應鏈；數位影像產品研發持續在更窄更薄影像模組，並與系統廠配合設計更精密光學產品，採用演算法投入人工智慧(AI)影像模組，以符合未來市場多元化需求。2020 年我們因疫情需求挹注下，產能及出貨均大幅增加，使得營運及獲利表現繳出不錯的成績單。

茲將本公司去年度經營績效以及未來營運展望說明如下：

### 一、營收及獲利方面

109 年度海華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9,591,767 仟元，較 108 年度之 7,678,552 仟元，年成長 24.92%，主要係因疫情影響，遠距辦公及教學或遠端聯繫等作業情形增加，使得對筆電及電腦週邊產品需求大幅增加；營業成本隨著營收成長而相對增加，加上數位影像模組產品新客戶導入訂單增加，產能已逐漸達到規模經濟，固定製造費用分攤率下降，毛利增加，綜上述原因使全年度毛利率則由 108 年度的 9.92% 上升至 109 年度的 12.21%；109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04,098 仟元，較 108 年度上升新台幣 418,484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 2.02 元。

### 二、研究開發方面

109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為新台幣 414,106 仟元，佔年度營收的比例 4.32%，較 108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新台幣 409,984 仟元，增加新台幣 4,122 仟元。

本年度產品開發重點仍以搭載於筆記型電腦、遊戲機、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物聯網相關產品之無線通訊模組及數位影像模組產品為主。

在無線通訊產品的研發方面，除了既有無線通訊模組之外，將持續進行利基型微型化系統級封裝 SiP 生產製程與產品開發，並利用 SiP 生產製程改良傳統模組設計，進一步微縮傳統模組大小；並且除了無線網路、藍芽等主要產品之外，將持續增加不同無線技術產品的開發，以增加產品線的廣度。

在數位影像模組的研發方面，持續研發更窄更薄的攝像頭產品，以因應終端品牌產品的需求。窄邊框的顯示器螢幕，需要搭配窄邊的攝像頭模組；輕薄的筆記本電腦或是手持裝置，配合系統廠設計高精密度光機產品，除 PC 產業，延伸至 IoT 產業的光學設計開發。今年並開發演算法，研發 AI 攝像頭模組，以提供更多附加價值給客戶。

未來兩年筆記型類輕薄產品主流規格，分別為 720P HD 模組高度要求 1.9-2.1mm/寬度要求 2.2mm 至 3mm，Windows Hello 4.1 HD IR Camera 高度要求 2.5mm/寬度要求 2.2mm 至 3mm，1080P Full HD IR 模組高度則要求為 2.5-2.9 mm/寬度要求 3mm 至 4mm，2K IR 模組高度求為 3-3.2mm/寬度要求 3.85mm 至 5mm；手持式產品 24M FF 長寬高要求達 8.2\*8.2\*5.02mm，16M OIS/20M AF camera 要求模組高度小於 5mm；物聯網市場也需求大於 180 度視角的大廣角影像模組。目前本公司已採用更先進的 Flipchip(覆晶封裝)+GOS (IR Glass on Sensor)+AA(主動式調對焦)製程，並與相關感應器、鏡頭、ISP 與 PCB 零組件廠商配合，開發完成推出雙鏡頭模組，以符合未來兩年筆電、手持式產品與物聯網市場所要求的超薄/超窄型數位影像模組。另本公司於工業物聯網的影像模組亦積極投入，並配合相關的客戶開發高解析的 Barcode Scan 模組、IR 生物識別/深度識別、IP Camera 影像模組、3D 識別影像模組、具備 AI 影像識別模組與大廣角鏡頭模組的研發和設計。由於數位影像模組產業規格日益趨嚴，要求的產品 Alignment(組裝)精度日益提高，產品生產自動化也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本公司亦將持續投入人力與資源於自動化設備開發，以提供高水準的品質及穩定的生產良率。

### 三、業務發展方面

受到疫情因素帶動全球電腦出貨量爆量，使得公司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 24.92%，出貨量較前一年度增長 24.32%，全年營收及出貨量均創下近年來新高。

#### 1)在無線通訊產品方面

以最先進的無線網路模組開拓市場是本公司無線通訊產品線的策略方向。一直以來憑藉與客戶緊密合作關係與優良的品質，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之模組市占率有所成長；而在無線連網功能已為遊戲機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標準規格需求下，本公司在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業務開拓亦有了顯著的貢獻。另在物聯網的佈局，我們持續與雲端供應商及方案商策略聯盟，進入各式智能化家電與創新產品的供應鏈，使得應用於智慧聯網的產品，已成為推升公司獲利的主要來源之一。

#### 2)在數位影像產品方面

本公司目前出貨量已位列筆記型電腦攝像頭模組產業前三名，客戶群也十分廣泛，筆記型品牌客戶中多數已由本公司提供產品支援服務。由於疫情因素，個人電腦市場已經發生根本性的轉變，這轉變著實也影響到電競、消費與商務/教育型筆記型電腦的攝像頭模

組規格與需求的影像品質往上發展。隨著疫情發展導致娛樂、遠距工作與教學的視訊需求上升，本公司除了配合原有客戶群，持續在筆記型電腦市場銷售並提供更高影像品質的攝像頭模組以滿足客戶需求外，同時以超薄超窄模組之產品領先優勢，持續在筆記本電腦窄邊框螢幕搭配的攝像頭模組爭取更高的市佔率與拓展 Value IoT 與手持裝置之應用，期能為數位影像產品業務發展帶來更具體的貢獻。

從產品規格看，積極與客戶合作與相關策略供應商發展紅外線(IR)生物識別、深度識別/3D 識別、大廣角(大於 180 度)和 AI 影像識別鏡頭模組。同時搭配深度研發窄邊顯示器的攝像頭產品技術與厚植量產能力，定位成為業界超薄化/超窄化的技術及方案領導者。隨著自動化生產的產能逐步擴大與客戶群的布建，期望銷售數量能夠穩定成長。

#### 四、一一〇年營運展望

後疫情時代 IMF 預期全球經濟將復甦強勁，預估 202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可達 6%，然今年全球經濟將存在三大風險：政策支持減退、金融緊縮比預測更快、全球疫苗接種尚未加速，中國、美國及新興經濟體雖仍為今年全球經濟增長的三大引擎，但因主要經濟體的通貨膨脹率上升，增加部份新興經濟體的貨幣貶值和資本流動的壓力，將為 2021 年的經濟帶來些許隱憂。

在極大的不確定性下，雖然產業仍持續面臨嚴峻的供應鏈碎片化挑戰，但因這一波數位經濟轉型所帶來的商機，相信我們的無線通訊及數位影像產品應用層面將會有更大的發展空間，今年我們更致力將產品運用於智慧家庭生活中，比如：無線空調控制、電子門鎖、智能音箱、智慧床、智能水龍頭、家用機器人辨識模組、ATM 人臉辨識模組...等，另經營團隊將加速推動智能製造腳步拉升生產效率及品質穩定度，並對人力和庫存加強調控，以提高營運效率來強化未來的成長動能，持續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利益！

董事長 程建中



經理人 程建中



會計主管 洪慶義



【附件二】

##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青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 【附件三】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銷貨時，係於客戶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會計師針對 109 年度銷貨收入進行分析程序，並透過客

戶分群之方式，選取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年度銷貨收入之前十大客戶且具銷貨毛利率較高者，評估來自前述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合計佔整體營業收入達 6%，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故篩選該等客戶來源之銷貨收入為關鍵查核事項。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並檢視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之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另針對上述特定客戶之全年度銷貨收入進行抽核，藉以測試對特定客戶銷貨之真實性。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九所述，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為 1,727,775 仟元，占資產總額 39%，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為 298,885 仟元，占稅前淨利 98%。由於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餘額及投資收益對整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是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投資餘額之評價適當性，本會計師執行查核程序包括：

1. 針對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依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其財務報表業已依照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致之會計原則編製。
2. 取得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認列子公司之投資計算明細表，覆核其計算及評估相關會計項目認列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會計師 施 錦 川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3 日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363,876	8	\$ 144,203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七)	1,507,700	34	1,335,991	3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七及二五)	55,566	1	26,746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七及二五)	-	-	184,478	5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八)	627,641	14	590,939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7,884	1	23,98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582,667</u>	<u>58</u>	<u>2,306,342</u>	<u>64</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1,727,775	39	1,206,716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	58,807	1	37,880	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18,914	1	27,91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21,788	1	21,78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三)	1,962	-	1,95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4,168	-	4,45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33,414</u>	<u>42</u>	<u>1,300,709</u>	<u>3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416,081</u>	<u>100</u>	<u>\$ 3,607,051</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787,437	18	\$ 812,662	23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五)	1,422,253	32	1,004,139	2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五及二五)	266,419	6	1,230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五)	59,137	2	125,251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5,898	-	8,87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六)	7,116	-	7,8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548,260</u>	<u>58</u>	<u>1,959,983</u>	<u>54</u>
	<b>非流動負債</b>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13,444	-	19,466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四及九)	22,396	1	21,68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840</u>	<u>1</u>	<u>41,14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584,100</u>	<u>59</u>	<u>2,001,131</u>	<u>55</u>
	<b>權益 (附註十八及二二)</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1,504,418	34	1,505,978	42
3170	待註銷股本	-	-	( 1,020)	-
3200	資本公積	1,066,058	24	1,062,913	29
	<b>保留盈餘</b>				
3350	待彌補虧損	( 535,744)	( 12)	( 839,795)	( 23)
3400	其他權益	( 202,751)	( 5)	( 122,156)	( 3)
3XXX	權益總計	<u>1,831,981</u>	<u>41</u>	<u>1,605,920</u>	<u>45</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4,416,081</u>	<u>100</u>	<u>\$ 3,607,05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4100	銷貨收入	\$ 6,698,615	99	\$ 5,396,568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47,168	1	23,892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6,745,783</u>	<u>100</u>	<u>5,420,4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九及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6,417,554	95	5,412,345	10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02	-	401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6,417,656</u>	<u>95</u>	<u>5,412,746</u>	<u>100</u>
5900	營業毛利	<u>328,127</u>	<u>5</u>	<u>7,714</u>	<u>-</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80,850	1	71,015	1
6200	管理費用	110,137	2	87,64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178	2	160,135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6,165</u>	<u>5</u>	<u>318,794</u>	<u>6</u>
6900	營業淨損	<u>( 8,038)</u>	<u>-</u>	<u>( 311,080)</u>	<u>( 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九、十九及二八）				
7050	財務成本	( 10,096)	-	( 28,49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98,855	4	226,761	4
7100	利息收入	211	-	300	-
7190	其他收入	173	-	103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98	-	31	-
722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3	-	2,829	-
7230	兌換利益（損失）	20,682	-	( 4,83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12,136</u>	<u>4</u>	<u>196,694</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304,098	4	( 114,386)	(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u>	<u>-</u>	<u>-</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304,098</u>	<u>4</u>	<u>( 114,386)</u>	<u>( 2)</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七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7)	-	5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 80,940)</u>	<u>( 1)</u>	<u>( 31,764)</u>	<u>( 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u>( 80,987)</u>	<u>( 1)</u>	<u>( 31,711)</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3,111</u>	<u>3</u>	<u>(\$ 146,097)</u>	<u>( 3)</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304,098</u>	<u>5</u>	<u>(\$ 114,386)</u>	<u>( 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223,111</u>	<u>3</u>	<u>(\$ 146,097)</u>	<u>( 3)</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02</u>		<u>(\$ 0.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待註銷股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06,858	\$ -	\$ 1,061,293	(\$ 725,462)	(\$ 90,047)	(\$ 2,636)	(\$ 280)	\$ 1,749,72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80)	-	600	-	-	2,291	280	2,291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1,020)	1,020	-	-	-	-	-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114,386)	-	-	-	( 114,386)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3	( 31,764)	-	-	( 31,71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4,333)	( 31,764)	-	-	( 146,097)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05,978	( 1,020)	1,062,913	( 839,795)	( 121,811)	( 345)	-	1,605,92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560)	1,020	3,145	-	-	345	-	2,95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304,098	-	-	-	304,098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7)	( 80,940)	-	-	( 80,987)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04,051	( 80,940)	-	-	223,111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04,418	\$ -	\$ 1,066,058	(\$ 535,744)	(\$ 202,751)	\$ -	\$ -	\$ 1,831,9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04,098	(\$ 114,38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1,918	29,249
A20200	攤銷費用	-	1,613
A20900	財務成本	10,096	28,492
A21200	利息收入	( 211)	( 30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60	2,29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 額	( 298,855)	( 226,7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98)	( 31)
A29900	租金減讓利益	( 191)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171,709)	( 124,69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820)	39,6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6,00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4,478	500,681
A31200	存 貨	( 36,702)	( 107,854)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39	( 9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3,884)	( 2,312)
A32150	應付帳款	418,114	266,93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5,189	( 2,07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63,784)	27,8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710)	( 3,8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09,228	320,47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1	3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0,096)	( 28,492)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15)	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9,328</u>	<u>292,2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02,430)	( 4,65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	\$ 1,33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267)	( 20,26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12	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	( 1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2</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343,995</u> )	( <u>23,636</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5,225)	( 273,21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9,895)	( 9,275)
C04900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u>540</u> )	( <u>1,620</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35,660</u> )	( <u>284,114</u>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19,673	( 15,45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4,203</u>	<u>159,659</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63,876</u>	<u>\$ 144,2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存貨之評價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無線網路及攝像模組等產品，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 1,623,513 仟元，因資訊科技快速變

遷，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面臨產品推陳出新之迅速及所屬產業之激烈競爭。由於存貨餘額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於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著重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評價，包含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過時之滯銷品及持續銷售產品之分類判斷是否適當，上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計算方法之合理性進行評估；測試持續銷售之產品淨變現價值之來源並與最近一次銷售價格進行抽樣比對；針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整體金額並與過去歷史經驗之進行比較；另藉由抽核檢視及重新計算以驗證管理階層對於存貨評價金額之正確性。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存貨續後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八。

#### 收入認列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銷貨時，係於客戶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會計師針對 109 年度銷貨收入進行分析程序，並透過客戶分群之方式，選取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年度銷貨收入之前十大客戶且具銷貨毛利率較高者，評估來自前述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合計佔整體營業收入達 31%，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故篩選該等客戶來源之銷貨收入為關鍵查核事項。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並檢視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之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另針對上述特定客戶之全年度銷貨收入進行抽核，藉以測試對特定客戶銷貨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

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書琳

劉書琳



會計師 施錦川

施錦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3 日

##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70,124	8	\$ 291,595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七)	-	-	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2,064,958	35	1,766,846	3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七及二七)	56,909	1	32,07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七)	1,168	-	359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1,623,513	27	990,380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73,559	1	67,69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290,231</u>	<u>72</u>	<u>3,148,993</u>	<u>63</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321,318	22	1,437,800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233,829	4	287,628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39,416	1	44,496	1
1801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附註四及十三)	5,509	-	4,00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1,788	1	21,788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10,893	-	11,61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168	-	4,4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四)	4,227	-	5,1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41,148</u>	<u>28</u>	<u>1,816,884</u>	<u>3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931,379</u>	<u>100</u>	<u>\$ 4,965,8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787,437	13	\$ 812,662	1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2,848,883	48	2,058,459	4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七)	2,411	-	2,31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206,630	4	180,32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88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41,135	1	50,14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4,916	-	15,47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901,500</u>	<u>66</u>	<u>3,119,371</u>	<u>63</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97,885	3	240,573	5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七)	13	-	1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7,898</u>	<u>3</u>	<u>240,586</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4,099,398</u>	<u>69</u>	<u>3,359,957</u>	<u>68</u>
	權益(附註十九及二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	1,504,418	25	1,505,978	30
3170	待註銷股本	-	-	( 1,020)	-
3200	資本公積	1,066,058	18	1,062,913	21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 535,744)	( 9)	( 839,795)	( 17)
3400	其他權益	( 202,751)	( 3)	( 122,156)	( 2)
3XXX	權益總計	<u>1,831,981</u>	<u>31</u>	<u>1,605,920</u>	<u>3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931,379</u>	<u>100</u>	<u>\$ 4,965,8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4100	\$ 9,544,599	100	\$ 7,654,660	100
4800	47,168	-	23,892	-
4000	<u>9,591,767</u>	<u>100</u>	<u>7,678,55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七）			
5110	8,420,868	88	6,916,739	90
5800	194	-	401	-
5000	<u>8,421,062</u>	<u>88</u>	<u>6,917,140</u>	<u>90</u>
5900	<u>1,170,705</u>	<u>12</u>	<u>761,412</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及二七）			
6100	148,664	2	144,886	2
6200	289,460	3	270,795	4
6300	414,106	4	409,984	5
6000	<u>852,230</u>	<u>9</u>	<u>825,665</u>	<u>11</u>
6900	<u>318,475</u>	<u>3</u>	<u>( 64,253)</u>	<u>( 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三十）			
7050	( 21,363)	-	( 41,447)	( 1)
7100	226	-	356	-
7190	173	-	103	-
7230	11,588	-	( 6,050)	-
7590	1,207	-	6,666	-
7610	<u>( 5,915)</u>	<u>-</u>	<u>( 9,761)</u>	<u>-</u>
7000	<u>( 14,084)</u>	<u>-</u>	<u>( 50,133)</u>	<u>( 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304,391	3	( 114,386)	(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293)	-	-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304,098</u>	<u>3</u>	( <u>114,386</u> )	( <u>2</u>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及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7)	-	5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u>80,940</u> )	( <u>1</u> )	( <u>31,764</u>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 <u>80,987</u> )	( <u>1</u> )	( <u>31,711</u>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3,111</u>	<u>2</u>	( <u>\$ 146,097</u> )	( <u>2</u>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304,098</u>	<u>3</u>	( <u>\$ 114,386</u> )	( <u>1</u>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223,111</u>	<u>2</u>	( <u>\$ 146,097</u> )	( <u>2</u> )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02</u>		( <u>\$ 0.76</u>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待 註 銷 股 本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庫 藏 股 票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06,858	\$ -	\$ 1,061,293	(\$ 725,462)	(\$ 90,047)	(\$ 2,636)	(\$ 280)	\$ 1,749,72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80)	-	600	-	-	2,291	280	2,291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 1,020)	1,020	-	-	-	-	-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114,386)	-	-	-	( 114,386)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3	( 31,764)	-	-	( 31,711)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4,333)	( 31,764)	-	-	( 146,097)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05,978	( 1,020)	1,062,913	( 839,795)	( 121,811)	( 345)	-	1,605,92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560)	1,020	3,145	-	-	345	-	2,95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304,098	-	-	-	304,098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7)	( 80,940)	-	-	( 80,987)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04,051	( 80,940)	-	-	223,111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504,418	\$ -	\$ 1,066,058	(\$ 535,744)	(\$ 202,751)	\$ -	\$ -	\$ 1,831,9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04,391	(\$ 114,38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405,336	370,300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3,196	3,821
A20900	財務成本	21,363	41,447
A21200	利息收入	( 226)	( 35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60	2,29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15	9,761
A29900	租金減讓利益	( 10,649)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4	520
A31150	應收帳款	( 298,112)	( 232,68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835)	64,7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09)	7,879
A31200	存 貨	( 633,133)	5,270
A31220	預付退休金	239	( 9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5,849)	5,424
A32150	應付帳款	790,424	637,87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8	( 6,9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984	( 6,6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558)	( 3,7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6,979	784,5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6	3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1,363)	( 41,447)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220)	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5,622</u>	<u>743,43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1,33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0,876)	( 413,7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83	15,47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0	( 11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392)	( 3,35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4,245)	( 400,3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25,225)	( 273,21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31,464)	( 42,747)
C04900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40)	( 1,62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229)	( 317,58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5,619)	23,93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78,529	49,4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1,595	242,19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0,124	\$ 291,5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程建中



經理人：李聰結



會計主管：洪慶義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	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要求所有上市櫃公司應自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時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爰調整參此辦法名稱。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程序。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監察人，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程序。	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要求所有上市櫃公司應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 <u>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u>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u>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u> <u>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u>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一、配合金管會於 104 年 1 月 2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1379 號函辦理 二、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第三項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規定，爰修正本條第一項內容，並將原第一、二項之內容調整為第二、三項。 三、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有關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規定，增訂本條第四項。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	本公司監察人應具備下列之條件： <del>一、誠信踏實。</del> <del>二、公正判斷。</del> <del>三、專業知識。</del>	一、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辦法」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del>四、豐富之經驗。</del> <del>五、閱讀財務報表之能力。</del> 本公司監察人除需具備前項之要件外，全體監察人中應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時不另選舉監察人。	二、配合第四條刪除，原第五條調整條號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修正簡化提名董事之作業程序及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 號函要求上市櫃公司全面設置獨立董事，新增本條規定。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一、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 二、參考經濟部商業司 102 年 6 月 17 日經商字第 10202067100 號函釋及公司實務運作，爰修正本條內容。
第七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
第十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三、略。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	一、配合金管會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 2021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股東於股東會召開前即可從候選人名單知悉各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p>候選人之姓名、學經歷等資訊，以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為辨明候選人身分之方式，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p> <p>二、股東得依公司法第 173 條規定，於特定情形下(如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擬配合調整本條第一款。另配合金管會於 2019 年 4 月 25 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 2021 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爰調整本條第四款及第五款，並刪除第六款。</p> <p>三、配合第十條刪除，原第十一條調整條號。</p>
第十一條	<p>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u>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p> <p><u>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p>	<p>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二~三、略。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p>	<p>一、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p> <p>二、配合第十條刪除，原第十二條調整條號。</p>
第十二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或指定司儀當場宣布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p>一、配合金管會於 2018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爰刪除條文有關監察人部份。</p> <p>二、配合第十條刪除，原第十三條調整條號。</p>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p>一、增列本次修訂日期。</p> <p>二、配合第十條刪除，原第十四條調整條號。</p>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第十四條	刪除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本條刪除。

## 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二六七條第十一項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 二、發行期間

本公司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主管機關)申報辦理，並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 三、發行股份之種類

本辦法規定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一經發行後，除依本辦法交付信託保管及依本辦法規定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發行總額(股)：新台幣 30,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共計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

### 五、發行價格：無償發行。

### 六、得為認購員工之資格條件

(一)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認購之員工及得認購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等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上所需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者，應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二)本公司給與單一員工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得認購股數，加計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與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 七、既得條件

員工自依本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即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要求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一)在職期滿一年，於第一既得年度考績均達 B 以上，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 20% 股份。

(二)在職期滿二年，於第二既得年度考績均達 B 以上，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 40% 股份。

(三)在職期滿三年，於第三既得年度考績均達 B 以上，且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 40% 股份。

### 八、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

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其被給予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

### 九、員工離職、退休、受職業災害殘疾、死亡或一般死亡、轉任關係企業、留職停薪等之處理：

(一)自請離職、不能勝任工作之資遣、解雇、退休、非職業災害之死亡者，於離職、退休或死亡當日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資格，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

- (二)不能勝任工作以外之資遣者，如資遣當年度符合本辦法第七條規定之其他既得條件，則按其當年度在職天數之比例乘以本辦法第七條約定當年度得既得之股數，視為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其餘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於離職當日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資格，由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
- (三)因職業災害而殘疾或死亡者：因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或死亡者，如離職或死亡當年度符合本辦法第七條規定之其他既得條件，則視為於當年度既得期間屆滿日達成當年度之既得條件，但喪失達成下年度或下下年度既得條件之資格。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
- (四)轉任關係企業：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本公司之要求並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者，如轉任當年度符合本辦法第七條規定之其他既得條件，得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主管人員於本辦法第七條約定之時程比例範圍內，核定其達成既得條件之比例及時限。
- (五)留職停薪：經本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者，如留職停薪生效日之當年度符合本辦法第七條規定之其他既得條件，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實際留職停薪天數順延計算本辦法第七條所訂之留任年資。
- (六)本公司依本辦法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予註銷。

#### 十、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股票股利)，於未達既得條件前應先全數交付信託保管。
- (二)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股票股利)，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三)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權益相同。
- (四)股東會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委託交付信託保管機關依相關法令規定代為行使之。

#### 十一、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一)員工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須於既得條件達成前，交付信託保管。於既得條件成就之日起1個月內，將既得部分之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至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 (二)簽約及保密：

-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發行總單位數、認股價格、分配原則、實際得為認股之員工名單等事項確定後，由本公司承辦單位通知員工簽署授與約定書、交付信託等相關文件。得為認股員工未簽署相關文件者，即喪失認購資格。
- 2.得為認股員工均應遵守本公司保密規定，不探詢他人或洩漏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內容及數量，若有違反之情事，本公司得依情節輕重懲處之。
- 3.任何經本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衍生權益之持有人，均應遵守本辦法、授與約定書及信託相關規定。

#### (三)稅捐：

- 1.員工因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而產生之各項稅賦，按當時中華民國法令規定辦理。
- 2.本公司依本辦法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如依中華民國法令規定須繳納證券交易稅，則由本公司負責繳納。

- (四)本辦法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且需取得股東會特別決議許可，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發行前修正時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中，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五)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六】

董事侯選人名單

截至 110 年 4 月 18 止；單位：股

項 目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姓 名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程建中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姚德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聰結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之寅
學 歷	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美國 Thunderbird 商學院國際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心理學系碩士	台灣大學工商管理系	國立交通大學 資訊管理 博士
經 歷	和碩聯合科技副董事長、總經理 華碩電腦副總經理	和碩聯合科技營運長 華碩電腦副參謀長 緯創資通資材管理副總經理 宏碁電腦總稽核、運籌總監、全球營運協理	威盛電子科技公司副總經理 立衛科技公司董事長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發展處處長 麻省理工學院 訪問科學家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廣達研究院部經理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軟體工程師
現 任	和碩聯合科技副董事長暨副總執行長	和碩聯合科技營運長	穎歲科技(股)獨立董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新興事業機會管理協理
持有股份	35,750,000	35,750,000	35,750,000	29,599,000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截至 110 年 4 月 18 日止；單位：股

項 目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 名	張琦棟	周明智	陳青雲
學 歷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經 歷	Trident Microsystems 工程協理 Alcor Micro VP of Marketing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碩電腦(股)公司電腦中心經理 明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智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 30 年
現 任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展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群峰投資(股)董事長 群勝科技(深圳)董事 Alcor Micro Technology (HK) Ltd 董事	明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智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瑞軒科技(股)公司董事 飛宏科技(股)公司董事	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
兼任獨董	-	-	-
持有股份	-	-	-